

2024年3月青州市申请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家庭审核公示

公布单位：青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公示时间：2024年4月1日—2024年4月4日

公示说明：如果对公示人员有异议，请如实向住房保障部门反映。 联系电话：7101803

青州市申请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租赁补贴人员名单

[illegible]